

证券代码：831676

证券简称：景川诊断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马全新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,012,34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3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2 人，董事苏恩本、倪文、颜彬因其他工作原因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李博因其他工作原因缺席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均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4 号）及《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3 号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赞成票 35,012,343 股，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股，弃权票 0 股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赞成票 35,012,343 股，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股，弃权票 0 股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1 年度经济指标完成情况，公

司编制的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赞成票 35,012,343 股，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股，弃权票 0 股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经营计划，公司编制的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赞成票 35,012,343 股，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股，弃权票 0 股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6 号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赞成票 35,012,343 股，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股，弃权票 0 股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与关联公司发生购销业务暨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5 号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赞成票 13,401,131 股，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股，弃权票 0 股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赞成票 35,012,343 股，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股，弃权票 0 股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八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7 号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赞成票 35,012,343 股，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股，弃权票 0 股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九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8 号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赞成票 35,012,343 股，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股，弃权票 0 股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十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9 号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赞成票 35,012,343 股，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股，弃权票 0 股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0 号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赞成票 35,012,343 股，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股，弃权票 0 股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1 号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赞成票 35,012,343 股，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股，弃权票 0 股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十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承诺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2 号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赞成票 35,012,343 股，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股，弃权票 0 股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十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赞成票 35,012,343 股，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股，弃权票 0 股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北正苑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徐志雄、谢银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均已在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，无新增或临时提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湖北正苑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8 日